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2-001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以口头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1 月 3 日上午 10 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方如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青岛银行配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海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以自有资金约 12,855.36 万元人民币参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青岛银行配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3 日